



青年原创书系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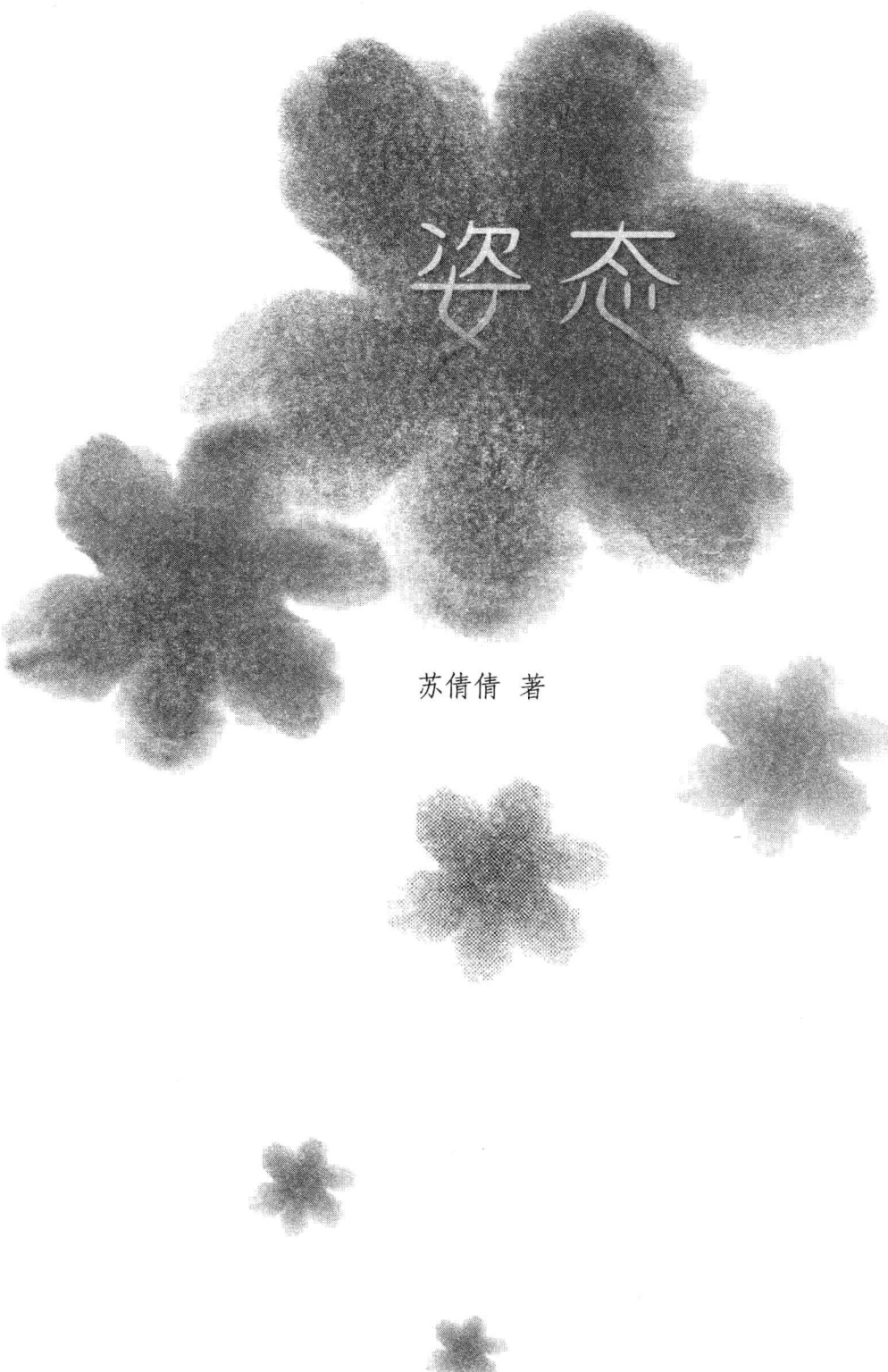
姿态

有些事情迟早会发生，
但需要等待

苏倩倩 著



北京联合出版公司
Beijing United Publishing Co., Ltd.



姿态

苏倩倩 著

图书在版编目 (CIP) 数据

姿态 / 苏倩倩著. — 北京 : 北京联合出版公司,
2013. 7

ISBN 978 - 7 - 5502 - 1654 - 9

I. ①姿… II. ①苏… III. ①长篇小说—中国—当代
IV. ① I 247. 5

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(2013) 第 146939 号

姿 态

作 者 苏倩倩

责任编辑: 咎亚会 史 媛

北京联合出版公司出版

(北京市西城区德外大街 83 号楼 9 层 100088)

北京山华苑印刷有限公司印刷 新华书店经销

字数 293 千字 710mm × 1010mm 1/16 16.5 印张

2013 年 7 月第 1 版 2013 年 7 月第 1 次印刷

ISBN 978 - 7 - 5502 - 1654 - 9

定价: 29.80 元

未经许可, 不得以任何方式复制或抄袭本书部分或全部内容
版权所有, 侵权必究

本书若有质量问题, 请与本公司图书销售中心联系调换。

电话: (010) 82062656

我大概从七岁开始记事，七岁的小孩已经会留意很多东西，那时候家里刚刚买了彩电、冰箱、影碟机和烤箱，还有一张“莫扎克”的碟子，这些东西都是别家没有的。我最喜欢听的莫过于莫扎特的《小星星变奏曲》，只要一回家，就央求梅娘给我放，要一直跳到第九首《小星星变奏曲》的位置，然后循环往复地听。梅娘是我妈，但我从来没喊过她妈，当然不是我要反抗她的权威或是想要对她不敬，而是她要求我必须喊这个名字。她的眉头上有一道长长的疤，小时候，我总喜欢倚在她怀里拧过头去摸那个隆起的痕迹，她原先温柔的脸皱成一团。

“梅娘你是跌倒磕的吗？你看我的腿，血疙瘩掉了之后就成这样了。”我拉扯起裤腿，露出膝盖。

“嗯，是的。”她将疤皱成一条挣扎着的虫子，满脸不高兴。

我有一个弟弟，比我小一岁，听说生病死了。我对这个事没印象，只是有一次问梅娘：“我是不是还有个弟弟，死了？”她正在帮我系红领巾的手一甩，鲜艳的红领巾像半空跌落的半截一串红挣扎着栽在地上，我拾起红领巾跑向学校，第二天就学会了系红领巾。我喜欢她，但有限，暗暗想到她大概跟其他农村妇女一样，更想要个儿子。

那时候总是寂寞，爸和梅娘成天在学校，放学后故意留到很晚。他们感情不好，经常吵架，所幸不动手，我虽然偶尔会被无理地呵斥，却有足够的自由。我喜欢坐在院子里看屋前的一池蔷薇。我不喜欢月季，学校花坛里到处都是月季，开得半败不败，扫兴。所以当我的窗前第一次开满小而精致的蔷薇时，我被震撼了，接连对爸说了一万句感激的话。我喜欢爸，他是真的爱我，能容忍我偶尔的坏脾气和愚笨。我有时的确愚笨，例如在幼儿园，老师会选班里漂亮的小朋友跳舞。被选上的会发一套粉红色公主裙，然后穿着公主裙代表学校到学区去参加比赛。

我原本不该被选上，长相实在一般，但因为爸和梅娘，被特殊照顾了一下。要跳《翻身农奴把歌唱》了，老师皱着眉头把我当作纠正动

作的标本。我好像格外不长脑子，不是跳错，就是干脆忘了动作。于是紧张、慌乱，最后把舞跳成了一种煎熬。我对老师提出不想跳了，让她再选人。她想了好一会儿，说：“你跳吧，反正谁也没指望我们的节目会得奖。”我继续跳，生搬硬套地想要牢记每个动作，可音乐声一响，我立即呆住。比赛结果是第一轮就被淘汰。走出赛场，我去带队老师那里拿杯子，听到校长说：“我们的孩子跟镇上的孩子没法比，人家不仅衣服漂亮，长得也好看，你看那动作，整齐一致，我们的一跳，跟下饺子似的。”

“就是就是，”老师说，“镇上的孩子是好，人家吃的好，受的教育也好，不过我们里面也有不错的，主要是被那些差的拖了后腿，这不像唱歌，唱的好的使劲唱，唱不好的张张嘴。”

“那下次就好好选，跳不好的不要。”

“哎，你看我们这些孩子，光老师家的就占了一半，怎么选啊，你能让这个老师的孩子跳，那个老师的孩子不跳吗？！”老师忧愁地说，“这不是得罪人吗，庄稼看着别人的好，孩子看着自己的好。”

听着他们的谈话，我进退不是，低头看着地。校长问我有事吗，我抓起杯子就走了。走得远远的，生怕再听到什么。

回到家，梅娘正在看书，她唯独爱的就是看书。爸接待了我，问给我的钱花了多少。我把买一个火烧和一瓶汽水后找回的钱如数上交，他从一把毛票里抽出五张一毛的让我自己花，我受宠若惊，对他感激不尽。认为他大概是这个世界上唯一不嫌弃我的人。

他应该是不嫌弃我的，不像梅娘，一旦有人夸我，她马上跳出来将我否定。

“林殊很坐得住。”老师说。

“坐得住有什么用，脑子溜溜滑，什么东西上去都能跌一跤。”

爸不一样。一年级，有一次他去我们班，我正在练毛笔字，他站在我身后，我能感觉到他的目光正重重地压在我手上，我内心很紧张，表面还要装作平静，于是硬着头皮写，然而越想写好，越被手上的力量指挥得横不平竖不直，我想他肯定要大大地失望了，结果他却对教毛笔字的校长说：“别看她写钢笔字不行，毛笔字却写得有劲，就是有些霸气，棱角太明显了，不够圆润。”

“就是，太用力的缘故，”校长边说边握着我僵硬的手说，“试着将力气集中到笔上而不是手上。”

我试着照做，果然好了一些。

“这孩子好好练，能练成个特长。”校长说。

我万分高兴，谁不希望被赞美，有了别人的肯定，加上自尊，就会练得刻苦和持久。所以，虽然我的钢笔字糟糕得一塌糊涂，毛笔字却值得一看。爸在尽力保护我，我感觉得到，但还是有一次，唯一的一次，我觉得他对我的爱并不是那么光辉灿烂，没有杂质。

我们学校的厕所是农村最普通的茅房，茅房中间有一根水泥柱子，柱子和墙中间有一根很粗的梁。

有一天中午，几个女生跟我打赌说看谁敢进旁边男厕所。其他人争先恐后地说敢，然后一致看向我，我怯懦地说我也敢。

但不知道为什么，她们撇着嘴不信。我急得浑身发颤，恨不得把心掏出来给她们看：“我真敢，骂誓！”

“那就证明给我们看！”她们异口同声地说。看着她们一片众志成城想要将我孤立的目光，我泥人巨足般狠狠心说：“行！”

一起到了男厕所门口，她们催我进去。事已至此，进就进吧，于是我装作满不在乎地踱进去，然后腿软着，故作平静地走出来。外面一片安静，校长站在门口，眼神复杂地看着我。

我又羞又愧，不知所云地解释着，还没说完，校长就走了。我瞪大了眼睛茫然地站在那里，过了好一会儿才听到女厕所里的笑声。

女孩们没走远，在女厕所排着队。

“看我的！”一个女孩说着叉腿站在横梁下，纵身一跳就将手扣在了梁上，悬着，等大家赞美完，一松手，稳稳落下。其他女生在后面跃跃欲试。这不像进男厕所，这个动作对于身材矮小的我有难度，但经不住她们卖力地软磨硬泡，我为难起来。

“她要是不跳，我们就不跟她玩了。”

“就是就是！”大家附和道。

在学校，没人因为我是老师的孩子就对我特殊照顾，相反，总是对我敬而远之。她们一放学就手拉手往地里跑，拔草、逮蚂蚱、摘野菊花。课间休息时，她们一起踢毽子、丢沙包、拔河，把我晾在一边，除非实在缺人，才拿我充数。我自卑但很要面子，所以始终没法跟她们打成一片，形单影只、孤立无援、可怜兮兮。想到那种滋味，我决定铤而走险去跳一次。走到横梁下，我脑子里一片空白。跳第一次，太低了没有抱住横梁，第二次发狠一跃，双手扣到横梁上，当我把自己悬挂起，成就感和臭味一起扑鼻而来，我很兴奋。然而就在那一刻，我还没观赏到她们的目光，预备铃就响了，“呼啦”一瞬间，她们像受惊的小老鼠

般消失，我一紧张，松手落在了坑里，有一个跑得慢的看到了，大喊：“林殊掉坑里了，林殊掉坑里了！”

我心情复杂，半天反应不过来，那个最后跑出去的又回来了。“我跟校长说了，校长让我陪你去河里洗干净了再回来，下午的课不用上了。”说完邀功似的补充道，“你爸也在！校长说，‘林老师，你的宝贝女儿掉坑里去了’。”

“我爸说什么？”我急切地问。

“他皱了皱眉头，让我给你你家的钥匙。”

我想，我给爸丢尽了脸，校长更看不起我了。但事已至此，我只好皱着眉头去河边洗净双脚，回家换鞋。我低着头跟着同学走进教室，整整一下午自我惩罚般趴在桌子上不敢抬头，不知老师讲了些什么，只希望这件事不是真的。

但事实上，即使什么事都不发生我也不知道老师在讲什么。老师讲课的时候，我常常是在各种幻境里神游，我会编故事然后幻想自己是其中的一个角色，故事里的我大部分时间是女王或者公主，受足了人们的尊重和敬爱，有超凡的能力，可以为所欲为……所以当老师将我喊起来读课文的时候，我磕磕巴巴读不顺，字一个一个蹦出来，像炒熟了的豆子，不知落向何处。

“坐下吧你！”老师毫不客气地说，“再请另外一个同学读一遍。”

那个同学读了一遍，老师让她领读。领读是一种荣耀，只有学习好并且课文读的好的才有资格。吴可每节课都给大家领读，而我连自己读都是个问题。渐渐地，我开始害怕老师喊我起来，于是将头搁在桌子上，遇到没预习的课文就干脆装成是捡橡皮，钻到桌子底下半天不出来。

学校操场中央有一个大花池，花池里种了一棵松树，吴可每天都躲在松树下背靠花坛读课文，有一次我也去了，发现她读书好认真，心无旁骛，目不转睛。我突然明白了我们之间的差距。不是因为我天生笨，而是她很勤奋。也是从那一天开始，我觉察到了孤独，原来简单的道理我竟然要费尽周折才知道。

我掉到厕所里的事梅娘竟不知道，否则依照她的个性，一定要骂。在我和爸身上，她有各种看不惯。例如每天早上吃面条，我要将面条高高地挑起来用嘴对着吹，奶奶吃饭这样，爷爷也是，然而等我吹完要往嘴里送的时候，“啪”的一声筷子和面条被打落在地，我张着等待的嘴不知所措。“吹什么吹，你这样吹将唾沫全吹到了别人碗里去了，一点

礼貌都不懂。”她拿眼狠狠地剜我，筷子停在半空中，作着随时要落到我头上的准备，我的眼泪瞬间蓄满双眼。“还哭?!说两句就哭，可了不得了，拿自己当千金小姐啊，赶紧吃，不吃就赶紧去上学。”她将筷子收回去继续吃她的，我没捡起地上挨了打的筷子，将才吃了两口的面条往前一推，走了出去。我拎着书包边走边哭，幻想肆无忌惮与她吵架的情景，在幻境里，我破口大骂，她只呆呆地听着，不发一声。

爸也不例外，他吃饭满盘里翻菜的举动被梅娘非常嫌弃：“你筷子上都是口水，吃自己那边的也就罢了，还满盘里拱。你要再这么吃，干脆单单盛一碗给你。”爸很尴尬，并不服气：“各人吃各人的，你老管别人干什么。”我静静听着，“我管别人？你们是别人吗？好，我不管了，我管好自己就行。”她愤怒地说。到了下一顿，她就下一碗面条，端到台灯下边看书边吃。

“你是不是女人？只顾自己吃饱，孩子呢?!”爸将她的书夺过去扔在桌上。

“神经病啊，扔我的书干吗?!”她站起来，直盯盯地看着他，充满了仇恨。

“你像个当娘的吗，太过分了。这不是你一个人的家。”爸生气地说。

“何止不是我一个人的家，压根儿就不是个家!”梅娘拿起书来就走，爸不追，我也不追。我们知道她决不回娘家，她去了刘老师家，刘老师是校长的女儿。爸开始做饭，吃完端着茶壶出去了，我在家听收音机，我喜欢每天晚上七点的评书，单田芳的声音沙哑苍凉，是我做英雄做少侠的源泉，听着听着我就睡着了。

这样的事隔几天就要发生一次，于是我被逼着学会了许多规矩，“吃饭不可以发出声音”，“不可以哈哈大笑，最多只能露六颗牙齿”，“坐着的时候不要抖腿，要膝盖弯曲，两腿并拢或者交叉往左靠”，“打哈欠要捂住嘴”，“打喷嚏不要朝着别人并且要用手绢遮住”，“饭前便后要洗手，洗两遍”……即便她要求的我都惊恐不安地做到，每天还是会犯下各种不可饶恕的错误，例如拿筷子时掉了一只，扎辫子时漏了一缕。她面如寒霜，尽管要求我但凡开口就要将笑容挂出来。这些爸都看在眼里，也明白，因此当梅娘指桑骂槐时，他便一声不吭。赌气没什么好结果。但不说话不代表傻，他跟我牢牢地站在同一条战线上，我掉到厕所里的事，梅娘不知道，一直到我长大了问她，她还惊得目瞪口呆，不信其实。

我盼星星盼月亮般盼望长大，人说只有不快乐的小孩才盼望长大，

我很认同，快乐实在难得，让我过早体会到了可遇不可求的含义。那时候没有双休，每周六下午放假，周一开学。一到放假，我就拿了收音机去学校操场，不去松树底下，因为它偏心，别人都在它的庇护下流利地朗读课文，而我，没门儿。

我喜欢跟松树遥遥相望的电线杆，电线杆栽在厚重的水泥台子里，平时我只能在远处看着别人高高在上，一到周六，就自己站上去过瘾。瘾过足了就坐下，从书包里拿出收音机并打开。电台主持人的声音温柔有磁性，像一场满是繁花的梦。我喜欢上了里面各种特色的声音，从中午一直坐到黄昏，乐以忘忧。周末一个人坐在窗前苦练毛笔字，练累了走出去，看那一池粉红青烟般的蔷薇。蔷薇里常有嗡嗡的蜜蜂，一天一只蜜蜂飞到纱窗上，撞得玻璃“乒乓”乱响，我想帮它逃出来，便将它摁住，完了，被蛰了。尖锐的疼痛从手上溜溜儿窜到心里，我尖叫起来，抱着发酵般慢慢肿起的手指，上蹿下跳，眼泪也流下来。

“谁让你贱手逮蜜蜂呢，蜜蜂蛰人你不知道呀?!”梅娘不耐烦地嚷道。

“蜜蜂为了保护自己才蜇人的，蜇完自己也活不了了。”爸说。

我哭着问，要是我也死了怎么办?!

“这么小就怕死，要是生在抗日战争的时候准是个汉奸。”梅娘不屑地说，“一点骨气也没有，就知道哭。”

“我才不是汉奸。”我立刻抹干眼泪。那是我第一次回敬她，说完气得忍不住，趴在桌子上浓墨重彩地写下了七个字，“是可忍，孰不可忍”。爸有点吃惊，没说话，悄悄地帮我带上门走了。

我虽不喜欢听讲，但喜欢评书，平时将听来的好词句在一本小新华字典上查出来，一笔一画记到笔记本里，常常翻看，以备幻想时用。没想到在现实中也能用上。“爸，别走!”我突然打开门喊，“问你点事。梅娘是不是我亲妈?没事，我不会跟任何人说，只是想知道。”

“你想什么呢!”他先是酣然一笑，然后很严肃地说，“她是你亲妈，你可别胡说，她听到该伤心死了!她不是不疼你，只是天生就那个愀然不乐的样子。这个问题以后别再问了。”

爸走了，这个回答让我大失所望。然而当我正期望有所转机的时候，梅娘失去了理智，在她的房间里大摔大砸，将锅碗瓢盆一起摔落到地上。我懒得理，我最想看的莫过于她哭，最好哭得声嘶力竭、歇斯底里，那样便证明她这个汉奸的妈也会成为汉奸。我不动声色地抄练着名言警句，门“砰”的一声被踹开，她指着我的鼻子骂道：“你这个白眼

儿狼，怀疑我是不是你亲妈?! 我还怀疑你是不是我生的呢! 那么笨，成绩不好不说，读个课文都读不顺，净给我丢脸!”

这是我所没想到的，字字像钉子敲进心里，我呆住，本欲哭，可一想到“汉奸”二字就大喊道：“也比你好，你又怎样! 没人喜欢你，我也不喜欢!”

“那你给我滚，滚出这里!”

“滚就滚!” 我说完就走。

一个人边走边哭边后悔，这样被骂哭，不是一次两次了，恨过去也就如秋风过耳了，这样被赶出去却是头一次。我想我应该去奶奶家，但去那里够不上“滚”，“滚”应该是个持续性的动作，不至于“滚”没，至少得“滚”远。梅娘不是从来都不去外婆家吗? 那我就滚去外婆家，我虽还不知道诸如“敌人的敌人就是朋友”那样的理论，但也笼统地感觉到了。我便哭天抹泪地走向外婆家。外婆家在另一个村落，我经常每隔几个月跟爸去一次，能够自己走去，连我也诧异了。还没推开大门，狗就开始狂叫。

“谁啊?” 外公喊道。

“我，林殊! 外公!” 我站在门口惊慌地说道。

“啊?!” 外公狐疑地问，“谁?”

“外公!” 我着急地喊，“林殊啊!”

“哦，黄天，”外公跑出来，“林殊怎么来了? 你爸呢?”

这样一问，我原本已经开始抽噎了，又号啕起来，哭得上气不接下气。我闭着眼哭，鼻涕眼泪都在脸上晾着，也不管不顾。外公越是劝得急迫，我越是哭得带劲。

“怎么了这是?” 外婆躺在床上。我泪眼朦胧地扑过去，将脸摁在外婆小脚上。“快点快点，”外婆招呼外公，“在瓮里，还有柿子呢，快拿出来让小殊吃。你看你妈给你起的名，叫个小名都绕口。”

“她不是我妈!” 我抬起头，一脸正气地说，“外婆，她不是我妈，我再也不要她这个妈了。”

“怎么了? 慢慢说。”外婆将被子往后挪了挪，让我坐上去，外公去拿柿子。“她说……我……要是……要是生在抗日战争的时候，就是汉……汉奸，还……还……还让我滚。”

“哎，她也真是的，怎么能这么说我们小殊呢。”外婆说。外婆是第一个也是唯一一个叫我小殊的人，我知道她是为了表示亲切，但她的牙齿都掉光了，听着像“小锁”，“自己来的啊? 家里知不知道? 你爸

知道吗？”

“不知道！反正，反正我是，不回去了！”

“行，不回去就在这里住，正好你姨姥娘要来，让她看看我小殊长得多好看。”外婆说着蹭下床来，“吃午饭了没？外婆杀鸡给你吃，外婆养了很多鸡，都是给你留的。来，帮外婆逮鸡。”

我跟着外婆到了院里，外公已经将柿子洗好。外公是个仔细人，虽然柿子洗得再干净也要剥皮吃，他还是一丝不苟地洗得干干净净。外公博学，早年在当兵，自学着读了不少书，懂中医，会给人治病，脾气好，正直。

“我去生炉子。”外公说，“柿子待会儿吃，空着肚子呢。”

我点点头。外婆在鸡栏外的袋子里抓了一把麦麸泡到鸡盆里，然后拾起地上的小树枝在盆里搅拌了几下，在盆沿上敲起来。鸡跳着跑来，争着将头伸进盆里，盘里像插了花。外婆抓一只鸡摁倒，在鸡肚子上一摸，松开，鸡挣扎着爬起来继续凑过去吃，再摁倒一只，还是一肚子蛋，再松开，一直摁倒了七八只，才喊：“杀这个。”

“这鸡可勤快了，一天一个蛋。”外婆说。

“要不不杀了吧？！外婆你又不吃鸡。”我说。

“怎么能不杀呢。你跟外公吃啊，一会儿你姨姥娘来了，她也吃。”外婆笑着摸着我的手。鸡正吃着一甩头，把嘴角的鸡食溅到我身上。

“外婆为什么不吃鸡？”我对这个问题一直很好奇。

“鸡可怜啊。你看它们，对人无害，而且天天下蛋。”外婆松开我的手要起身，手摁住膝盖撑了两次都没起来。

“外婆我扶你。”我起身架住外婆的胳膊，外婆瘦小，轻飘飘的，“外婆，我来烧火。”

外婆笑咪咪地看我往灶里添柴，开心地说：“我要得小殊一把劲喽！”在我们那儿，得劲就是沾光，外婆这样说，让我很高兴，不知不觉把对梅娘的仇恨也忘光了。外公平时帮人看病，不仅从不收钱，还经常帮人垫钱买药，所以年年包地，种菜种果园。果园里的枯树多，他都劈成小块背回来，在大门下码齐。果木柴火的烟淡淡的，有种特别的温柔，我问：“外公七十几？”

“七十五。”外婆说，“我七十三，你看我是不是比他年轻？”

“年轻多了，如果外婆不是小脚，肯定比外公跑得快。”我脱口而出，说完就后悔，外公外婆那么大年纪了，为什么要去赛跑？被梅娘听到又要挨骂了。

“就是呢，还是我小殊会说，”外婆却十分高兴，“如果不是这小脚，外婆真能比外公跑得快。他常嫌我走路慢，还不是因为这小脚。”

九月的下午有点凉，看着小火苗跳来跳去，我的心快活得像长出了翅膀。闻着暖和清幽的火的味道，我感激地望着外婆：“外婆，为什么裹小脚？”

“那时候的女孩子都裹，有的三岁就裹。”

“为什么？”

“好看呗。”外婆说，“你外公说早先没这个，女人都大着脚干活，到了什么朝，有个什么皇帝的什么妃，爱缠着脚跳金莲舞，皇帝喜欢，裹脚就流行了。”

鸡已褪好毛，外公拎了案板在石桌上剁，“外公我来剁好不好？”外公把刀递给我。我狠狠地砍下，迸了一身血沫。外公说剁带骨头的一定一刀到底，否则吃的时候有骨渣。

“告诉她这个干吗，将来我小殊肯定会找个照顾她的人，哪里用得着自己剁鸡。”外婆说。

“多学点总是好的，爹有娘有不如自己有。艺不压人，会的越多越不受制于人。女子无才便是德，那都是封建，是祸害妇女的。现在这个社会，你会的多了机会多，将来即使没有工作了也照样过得好。”

“外公，人家都兴分配好不好？”

“现在兴，将来不见得，做人呢，关键在于有个一技之长。”

我问外公我能做好什么。“林殊能做好的有很多，可以是科学家、医生、老师，三百六十行，行行出状元，如果林殊要做个农民我也欢迎。”

“农民有什么好？面朝黄土背朝天，天天土里刨食，一辈子土里生土里长，我小殊将来要到大城市去，那里有高楼大厦。不要在农村，没出息，男孩子干什么都行，女孩子可不要吃苦。”外婆较真地说。

“人吃土一世，土吃人一回。农民没什么不好，自己劳动自己收获。不过都无所谓，人活着最关键是要让自己开心。”

“怎么开心？”

“有的人闲着开心，有的人忙着开心，有的人因为自己好了开心，有的人因为能让别人好开心。”外公说。

“你呢？”

“他啊，胳膊肘往外拐，别人好了他才开心。”

“哎，人活着要是光为了自己吃喝玩乐，那跟畜生有什么差别，人

比畜生强就是因为人有感情、能思考。别人好了你也好这是皆大欢喜，自己好了别人不好，那久了你也不会好。吃亏是福，当你想到这一点时已经沾了光。”

“好了好了，”外婆急急地打断说，“一听这个脑子就疼，快点洗锅，我小殊都饿了。”

“外婆，”我笑着说，“看着生的鸡我不饿，只有闻到肉香味才饿。”

我提议刮姜。外公不让，说早吃姜汤赛参汤，晚吃姜汤赛砒霜。将鸡在油锅里一过，倒进洗好的大砂锅里。砂锅里有剥好的板栗。香味弥漫，舌头蠢蠢欲动，我尽量掩饰，为了避嫌，将固有的爱咬嘴唇的毛病，也刻意隐去，过了一会儿，嘴起了皮，我“咚”地咽了下口水。外公外婆一定看出我的不自然，我更不知该把舌头放哪儿。正当无所适从时，大黑狗一跃而起，挣得链子哗哗作响。它凶狠地叫着，撕咬着空气。门“吱呦”一声被小心翼翼地打开了，四点的天还很亮，满是柴火的大门底下有点暗。大黑拼命地叫，我心里厌恨，怕是这板栗和鸡肉的味道把爸给招来了。但那瘦小的身影不是爸。我的心突突地跳，直到那人走到光明里，心才安稳地落回腔子。一个同样裹着脚的瘦小的老太太气喘吁吁地走了进来。

二

姨外婆非常瘦小，比外婆显老，穿着洗得泛白的青布衣裳，颠着小脚走着。外公高兴地站起来说：“赶早不如赶巧，快点，洗手吃饭。”

外婆没起来，满脸的笑。我有点恼怒这个小老太太，她的到来将外公外婆的心夺去了一半，而且眼前这锅鸡肉……我看了看姨外婆的肚子，还可以；看手，却空空的；再看那身衣裳，口袋很深。我于是站起来，带着敌意。

“哟，林殊吧？跟她爸长得真像。”声音非常轻，像成熟了的芦苇，柔软得让人心疼。我的心软了，敌意一扫而净。

“叫姨外婆。”外婆说。

“姨外婆。”我羞涩地往后挪了一步，一只手扶住外婆的肩膀。

“哎，真好，”姨外婆问外公，“姐夫，庄稼收的怎么样？”

“还行，能给多少是天的事，咱勤快点就好。”外公说着看看门外，“就你自己来的啊？翠芝的孩子五岁了吧？光说人不老，看，当年的小丫头现在都是孩子的妈了。”

“这孩子跟谁来的？”姨外婆往屋里望去。

“自己，生她妈的气自己跑来了。”

“梅兰知道吗？别急坏了。”姨外婆说。

“她巴不得我让狗给吃了呢！”我没好气地说。

“我让胡同口的建彬去跟她爸说了，让她在这儿待两天。”外公做个赶羊群的姿势说，“都进去，吃饭。”

“你看，我本想早来的，收拾收拾又来赶饭时了。”

“你姐家，说这话。”外公怪道，外婆只是笑，满眼疼爱。我把外婆搀进去，砂锅里再次扑出香味，我的肚子猛叫。外公盛菜，姨外婆端水盆帮我擦了手。

“快坐下，让你姐夫弄。”外婆让我摆板凳。我赶紧将小板凳摆在外公外婆中间。我狼吞虎咽，把梅娘教的礼仪礼貌全抛在一边，姨外婆

不停给我夹菜，自己很少吃，只有外婆让紧了，才捡一块碎板栗放在嘴里。我吃饱了，开始感觉到一点寂寞。

“你收的向日葵呢？”外婆问。

“哦，你不说我都忘了。”外公起身去拿。

外公在门外收拾出一块菜地，陇上为我种着十来竿向日葵。向日葵拿来了，他们围着桌子喝茶，我在花盘上拔瓜子。

喝茶睡不着觉，我想说，却没开口。外公给了我一杯，我就着瓜子喝。

“老爷子死了。”姨外婆说，“我没给你们报丧，只让昭明回了一趟。”

“什么时候？”外婆问。

“三月十七，”姨外婆说，“七十三整，人都说七三、八四最难熬。”

“那也算高寿了。”外婆说。

“他死的时候正好轮到我去送饭，推门进去，他趴在院里，爬着死的。我吓得扔了盘子，跑出去喊人，‘狼’来了之后什么也没说。往外爬大概是饿的，他老喊饿，说‘狼’经常忘给他送饭。”

“嗯。”外公点点头，“发丧的时候没出事吧？”

“翠芝和她对象陪了我一个月，”姨外婆说，“昭明出完丧就走了。他对老爷子没感情。小时候看到昭明就往死里打，说昭明是‘野种’。他觉得昭明的爸死活回不来了，指望不上小儿子，就拼命巴结大儿子。天天装病要我拿钱给他看病，我省吃俭用攒的钱都拿去给了他，他转身就交给昭明的大伯。你还记得七五年娘走了之后，你们把爹娘攒下的钱全给我的事吗？也怪我太高兴了，在半路上碰到他去镇上买化肥回来，就跟他说想拿钱翻盖房子。他竟然要用石头砍死我。我想既然必须死，与其让他用石头砸死，不如自己吃氮肥死。他大概也怕见血，答应了。我咽不下呀，他就让我就着自己的尿往下咽。他举着石头等我吃完一捧氮肥才走。天不绝我，好好的突然下起了大雨，半夜里醒来，竟然没死。我又惊又喜，就连滚带爬地来了，看到你们，跟进了天堂似的。姐夫，二十五年了，想想跟梦一样。如果不是后来你带着十多个人去要打死他，吓住了他，我们娘仨大概也死了。”

我惊讶地问：“他为什么要砸死你？”

“那点钱呀。”

“你怎么不把他送进监狱？”我问。

“人家也不信啊！”姨外婆说，“我不敢回去，就到这里来了，你外

公一听，连夜带了十多个小伙子去了。也不能拿他怎样，那边也有一大家子人，他非说没拿你钱还反咬你一口。你外公私下让他把钱交了出来，但是后来，也被他和老爷子挖光了。他们家解放前是大地主，我嫁过去之后天天让婆婆打骂，没过过一天舒服日子。后来有了孩子，以为熬出头了，结果解放了。婆婆是个有福的人，前脚解放她后脚就死了，还陪葬了很多值钱的东西。我们呢，被赶到小破屋里，斗得死去活来。”

“姨姥爷呢？”

“跟着部队跑了，没有消息，不知死活。”外婆说。

“虽然钱最终还是到了他们手里，可我却成了他们的仇人。”姨外婆脸上的皮非常松，像孱弱的面皮悬悬地挂着，她像是在说别人的事，“后来还是你外公给我出的主意，我们娘仨才过了几天舒服日子。”

“什么主意。”我问。外公不好意思回答，还是姨外婆给我讲。

那时候姨外婆除了像个男人一样在外面干活，晚上还在家帮人纺棉花织布。她公公跟大舅哥看了又眼红，三天两头去找茬。每天，他公公先打头阵，去姨外婆家跟她吵架，如果姨外婆还嘴，老太爷势必要动手，如果姨外婆打不还手骂不还口，他就省了打骂，躺到地上。每当这时，她大舅哥就要跟几个兄弟出现在门口，装作不经意地听到了“惨叫”，几个人进去抬起老太爷，送往医院，姨外婆就砸锅卖铁或者借，凑够了钱交给老太爷……姨外婆一天到晚辛辛苦苦攒的钱就这么被搜刮了去，昭明每次要缴学费她都想一死了之。但她舍不下两个孩子，于是继续像被蒙上眼睛的驴子，日复一日在生活的磨盘周围转。外公给她出了个主意。

姨外婆纺棉花织布的本事大家都想学，尤其是她大嫂，那个跟狼差不多的狈。人说以前，树林里有狼，大家都害怕，于是就出门带把刀，即使不幸碰到狼，还可以搏一搏逃出去。但是有一段时间进森林的人都出不来，大家很害怕，于是重金悬赏到几个胆大的人，结伴去把狼除掉。几个人守在小路的两旁，由一个人在路上走，做引狼的诱饵，狼出来了，慢慢地靠近了诱饵，大家一拥而上，将狼击毙，狼身上还趴着一个像狼却没有两条前腿的动物，它一跃而起跟人厮杀。那种动物就是狈。原来狼和狈经常一起出来祸害路人，狈没有前腿所以总趴在狼身上，于是才有了“狼狈为奸”这个成语。姨外婆的大嫂虽然没有打她骂她，但狼虎不咬人也惊，姨外婆总是躲她远远的。但她非常想学织布，于是三摇两晃就去看织布。有一天姨外婆说：“你要真想学，我教你，但不要让大哥知道，我怕他多心。”她大嫂当然一口答应，说每天

吃过早饭就来，到了该做午饭时走，昭明的大伯不会知道。第二天，姨外婆的大嫂来了，姨外婆很认真地教，连续几天，她大嫂学得很快。有一天，姨外婆估计她公公要来了，于是对她大嫂说：“你看的也差不多了，试试吧，正好帮我看会儿家，我去把地头上的麦秸抱回来。”她大嫂早就想上织布机，高兴地答应了。过了一会儿，老太爷来了，他越来越懒了，都懒得跟姨外婆吵，进去把门一插就躺在院子里滚，边滚边喊。他在地上的喊得起劲，姨外婆的大嫂在屋里织得忘情。姨外婆的大哥来了，带着几个兄弟霍地蹦到关着的门前，狠狠地踹开了门。门板“砰”的一声扑倒在地上：“好啊，把爹打完就关起门来！”他咆哮着。姨外婆回来了，背着一捆麦秸，身后跟着村书记的老婆和女儿，那个上大学回来要跟姨外婆了解老式纺车的女孩。她们站在门口冷眼看着姨外婆的大哥堵在小屋门口大骂，老太爷闭着眼在院子里躺着，像害肚子疼的驴一样，起劲儿打滚。

“怎么了？”书记的老婆问姨外婆。

“大概我又把我公公打了，大哥来讨医药费呢。”姨外婆平静地说。书记的老婆淡淡一笑说：“你快去把书记喊来。”说完走进院子里问：“昭明大伯，怎么了这是？你爹怎么了？”

姨外婆的大哥“嗖”地从小屋门口跳到院里，兴奋得脸通红，“大婶你来的正好，这个事你得跟书记说说，我爹每次来昭明家要生活费，昭明的妈就把老头揍成这样，这不，你看。”他痛心疾首地骂道，“谁不是人生父母养的，真是丧尽天良，猪狗不如啊。”

姨外婆的大哥将手一摊，指着地上的老头，老头打滚打得越发花样翻新，嘴里还喊着：“我的头给她敲碎了。这个婊子想要我死啊。”

“什么时候打的？”书记的女儿问。

“就是刚刚，”他指着屋里说，“一看我们来就把门关上，我亲眼看到她躲进去的。”

姨外婆的大嫂已经爬到床底下去了。

“我跟你一起进去看看。”书记的老婆说，“谁要干这么不要脸的事，让她走人，带着孩子走！这个村还有书记，可得有王法！”

“就是就是！”姨外婆的大舅哥冲过去，摩拳擦掌。

姨外婆到了村委，村委正在开会，姨外婆说我家出事了，我公公可能要死了，你们快去看看，琇御和她妈在那里。书记一听女儿在那里，领着一伙人跑去了，村委离姨外婆家很近，他们赶到的时候，姨外婆的大舅哥正歇斯底里地骂着，“让床底下露着一只脚的畜生滚出来”。一